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 议库项目 招 标 文 件

监督部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

采购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5
一、 投标邀请函.....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二、 投标人须知.....	11
（一） 总则.....	11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2. 定义.....	11
3. 合格的投标人.....	11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12
5. 投标费用.....	12
6. 踏勘现场.....	12
（二） 招标文件.....	13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13
8. 招标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13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14
（三） 投标文件编制.....	15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5
11. 投标文件构成.....	15
12. 投标文件格式.....	16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	17
15. 证明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文件.....	18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8
17. 投标保证金.....	18
18. 投标有效期.....	1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0
20. 投标截止时间.....	21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
(五) 开标与评标.....	22
23. 开标.....	22
24. 评标委员会.....	22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
26. 投标文件评审.....	23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
28.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4
29. 评标原则及方法.....	24
30. 评标结果公示.....	24
31. 资格后审.....	25
32. 中标通知书.....	25
(六) 合同的授予.....	25
33. 合同授予标准.....	25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5
35.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25
36. 履约保证金.....	26
37.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7
38. 其他.....	27
39.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2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8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28
二、评标程序.....	29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31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36
第五章 合同格式（自定）.....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5
一、价格部分文件.....	56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57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58
1. 投标函.....	59
2. 承诺书.....	61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2
4. 法人授权委托书.....	63
5. 资格文件声明函.....	64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64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65
8.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7
9. 业绩情况一览表.....	68
10.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69
11.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服务人员情况表.....	69
12. 服务方案.....	70
13. 技术条款偏离表.....	71
14. 商务条款偏离表.....	72
15.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73
1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74
17. 行业自律承诺书.....	76
18.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77
20. 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	78
三、唱标信封.....	80
四、无线胶装样式.....	8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 投标邀请函

1. 采购编号：JT-CG2019010
2. 项目名称：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
3. 采购内容：

包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	数量
A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	3年	2家

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号为单位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某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4. 预算金额：无。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分所）参加投标必须取得总公司（总所）唯一授权）；授权书必须写明授权投标及处理投标相关事宜的权限，授权书需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
- 2) 投标人须持有国家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
- 3) 投标人须持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 4)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如有需要，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7. 有意向的投标人可从 2019 年 11 月 06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止，在东莞市南城区体育路 2 号鸿禧中心 B 区 11081 室（每天 9：00 至 12：00，14：30 至 17：00，节假日除外）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下列有效文件：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总公司（总所）授权书原件（非总公司（总所）投标）、②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及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被授

权人身份证原件现场核查)、③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复印件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8.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19年11月26日上午09:00至09:30
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 2019年11月26日上午09:30
10. 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东莞市南城区西平社区宏伟三路45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8室。
11. 本采购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统一在网上集中答疑, 如有任何疑问, 可通过电话形式咨询采购代理机构。(无须确认投标人身份)
12. 投标人必须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7点投标保证金”要求提交。
13.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费用。
14. 本次采购项目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布, 并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有关此次采购事宜, 也可按下列地址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深圳市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体育路2号鸿禧中心B区11081室

邮 编: 523009 联 系 人: 李先生、何小姐

电 话: 0769-22808266 传 真: 0769-22808199

15. 采购人名称: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东莞市莞樟大道东城段199号

邮 编: 523000 联 系 人: 吕先生

电 话: 0769-22083269

采购代理: 深圳市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06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2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1.3	预算金额	无
2.1	采购人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3	合格的投标人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5款的 <u>投标人资格要求</u> 。
3.6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招标文件中与允许联合体投标有关的条款、文字表述或格式不适用于本次采购。
6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如有需要，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8	招标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投标人如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存在疑问，请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任何疑问须以书面形式（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将询问函原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4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年限内完成本项目的人工费（含工资、加班费、保险、福利等）和所需的设备费、装备费、材料费、利润、应缴税费以及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的全包价。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本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2.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与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3.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17.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称： <u>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u> 标的名称： <u>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u> 标的号码： <u>JT-CG2019010</u>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开户银行： <u>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u> 账 号： <u>30204959000214</u>
18.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日内有效
24.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u>9</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3</u>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u>6</u> 人在广东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确定。
29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9.5	采购信息公告 媒体	所有有关本次采购的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dgzb.com.cn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jtjt.com.cn ）站等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30.1	采购结果公示 媒体	所有本次采购的招标结果会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dgzb.com.cn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jtjt.com.cn ）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36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 <u>¥30,000.00 元</u> 。 开户名称： <u>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金月湾支行</u> 账 号： <u>44001779808051299209</u>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招标范围：详细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

1.2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预算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采购法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4 日期：指日历日。评审时，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投标人不得对此提出异议，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时间：指北京时间。

2.6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7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5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3.3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以政府行政机关发布的信息为准）、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4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如果提供虚假承诺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4.1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应当是本国货物。

4.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3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4 货物验收。

4.4.1 验收工作由用户（或用户指定的单位）和供应商共同进行。

4.4.2 在验收时，供应商应向用户提供货物的相关资料，按用户提出的方式验收。

4.4.3 由用户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用户有权拒绝接受。

4.5 投标人提供相关的货物或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业标准。

5. 投标费用

5.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5.2 中标服务费。

5.2.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见 5.2.5。

5.2.2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5.2.3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5.2.4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5.2.5 本次招标为协议服务采购，共选取两家服务单位，中标服务费每家固定收取人民币 2.5 万元。

6. 踏勘现场

- 6.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6.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6.3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
-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8.1 询问

- 8.1.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8.1.2 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
- 8.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2 质疑

8.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质疑书应当由质疑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留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8.2.1.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2.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8.2.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2.2 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8.2.3 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集团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8.2.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受理投标人书面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9.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

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投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给的任何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都应在收到后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 9.5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公告上公布，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

（三）投标文件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有矛盾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2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都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公制标准。
- 10.3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 10.5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亲笔签名。

11. 投标文件构成

-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唱标信封（单独密封）

-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 (2)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 (3) 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电子文件。

2、价格部分文件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3、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1) 投标函；

(2) 承诺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人授权委托书；

(5) 资格文件声明函；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8)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业绩情况一览表；

(10)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1)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服务人员情况表；

(12) 服务方案；

(13) 技术条款偏离表；技术需求明细中带“★”条款技术条款偏离表；

(14) 商务条款偏离表；

(15)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1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7) 行业自律承诺书；

(18)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20) 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

11.2 投标人应如实详细提供第 11.1 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技术和其他证明资料等投标文件不能出现投标价格。所有文件须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 13.1 投标人应分包组提交一套正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玖套副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和一份唱标信封的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限光盘或 U 盘，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13.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副本必须加盖封面和骑缝章），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主要内容（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应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13.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授权委托人签字。
- 13.5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

-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方式报价。
- 14.2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4.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项目要求为准）。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4.4 国产的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 14.5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 14.6 如果投标人对于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中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有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可以视其为投标人予以采购人的投标优惠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5. 证明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文件

- 15.1 根据第 15.2 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5.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6.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6.2（3）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满意。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应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金额及账户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7.2 投标人应按所投包号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缴交，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或以分公司或子公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项目另有约定除外）。

- 17.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投标人必须按所投子包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达采购人指定的账户，否则将不具备参加投标的资格。
- 17.4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单独提交，不得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2)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必须在投标截止前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签收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导致废标；
 - (3) 投标人可自主决定是否使用信用担保方式，并选择担保机构提供的任何一种信用担保品种。
- 17.5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保证金退还时采用“网上一键原路退还”的方式处理，其余的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7.6 没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退回原账户，不计利息）。
- 17.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6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退回原账户，不计利息）。
- 17.8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第 36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后，携带履约保证金复印件（盖公章）一式五份和合同正本复印件，到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退投标保证金申请，经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核通过后再办理投标保证金退回手续。
- 17.9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7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5 条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 (4)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可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5)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6)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8. 投标有效期
- 18.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根据投标人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投标文件中商务技术文件的装订方式统一要求采用无线胶装。不得采用打孔胶条装订、线装、骑马钉（订书钉）等装订方式。无线胶装样式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无线胶装样式。投标文件中价格文件须单独装订成册、独立密封，出现掉页或漏页的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9.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按以下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参投多个子包的投标人每个子包分别递交投标文件）：

序号	投标文件名称	装订	备注
1	唱标信封	独立装订、合并密封	含《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划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与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电子文件		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	价格文件	独立装订成册、独立密封	含正、副本
3	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独立密封	含正、副本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在**2019年11月26日09时30分**于开标地点**东莞市南城区西平社区宏伟三路45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8室**组织公开开标。

23.2 开标程序

23.2.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2 投标文件的密封等情况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及采购人代表检查，或由采购人代表及投标文件第一递交登记人或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

23.2.3 投标文件经检查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唱标信封》，宣读投标人名称、内附资料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及投标文件其他主要内容。

23.2.4 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唱标信封》情况不符，投标人有权当场提出异议，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或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当场核查确认有误的，可重新宣读其《唱标信封》情况。若投标人当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已确认采购代理机构人宣读的结果。

23.3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3.3.1 资格证明检查

包括但不限于：①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3.3.2 投标保证金检查：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3.4 合格投标人不足4家的，不得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

24.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不少于9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

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有关采购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政府）采购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5.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人主管部门或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6. 投标文件评审

26.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26.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4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4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招标或按照采购人同意的采购方式继续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等方式采购）；如果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

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 27.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2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 27.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8.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28.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 评标原则及方法

- 29.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 29.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 29.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30. 评标结果公示

- 30.1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公告。投标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应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若在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无异议或放弃异议权。
- 30.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保证提出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提供虚假情况恶意质疑投诉，情节严重的，将可能导致暂停或取消其投标资格。

31. 资格后审

- 31.1 采购人将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 31.2 中标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是“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要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的原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送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核实无误后，方可确定中标人，否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本须知第 17.9 条款及东莞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31.3 通过资格审查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审查未获通过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可对第二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依此类推。
- 31.4 第一、第二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没收其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可确定第三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此类推，采购人亦可以就其承保部分选择重新招标。

32. 中标通知书

- 3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合同的授予

33. 合同授予标准

- 33.1 采购人按评标委员会得出的评标结果，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将合同授予之。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34.1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 34.2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5.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35.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数量增减变更：投标报价的±10%）幅度内对“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6. 履约保证金

36.1 中标的投标人必须在发出通知后的十个日历日内交纳履约保证金，其提交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36.2.1 **银行履约保函**。履约保函必须是无条件不可撤销保函，履约保函必须由银行支行或以上级别机构出具，由非东莞市境内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需经银行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履约保函的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响应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合同完成并结算完毕后 28 天内保持有效。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限届满时间先于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要求的，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限届满前 15 天内，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专户。

36.2.2 **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资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到帐（以银行收到为准）。保证金汇入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担保**。根据东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工作的通知》（东财[2018]189号）规定，中标人可以选择是否采取信用担保作为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应在采购合同有效期满后 28 天内继续有效。

36.3 中标人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同时采购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的权力。

36.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中标人在依法履行完毕采购合同后，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格式见第六章 附件），采购人收到中标（成交）供应商的退回履约保证金申请后，3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在申请书上加具意见和办理履约保证金退回手续。

36.5 下列情况履约保证金将会被没收：

（1）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条款，损害了采购人利益的。

37.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将所签订的合同副本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3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7.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37.1 款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8. 其他

38.1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或者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以及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我公司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权利。

39.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9.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1. 本项目的采购依据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规定执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分法**，避免纯

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评标程序

评标步骤：先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②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③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 报价未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计费标准报价的。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要求的；②投标有效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③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④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的；⑤投标人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的；⑥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人			
------------	--	--	--

评审内容					
符合性 审查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 以上符合性检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四) 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4 家时将重新组织采购。

(五) 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六) 细微偏差修正

1. 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对不

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七) 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算术平均，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2. 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3. 本项目选取两家服务单位。评标委员会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如最终综合得分相同的，则按技术得分由高向低排序；如最终综合得分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排序。评标委员会依据排序情况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八)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 评分因素及分值

- 1、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60分
2、	技术	40分
总分		100分

(二) 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商务评分标准: (总分: 6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议内容	分值
1	财务状况	根据投标人最近三年(2016—2018年)财务状况进行评价。三年盈利的得3分,有两年盈利的得2分,一年盈利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以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分
2	业绩情况	根据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审计报告签署日期为准)的相关业绩情况进行评分:完成过行政单位或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的审计项目,每个项目得2分,本小项满分10分。(提供项目审计报告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分
		以上项目业绩有属于交通行业的,每个加2分,最高加10分。(审计报告服务的主体需属于交通行业)	10分
3	行业自律	1、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未受到会计师行业协会处罚/惩戒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未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过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需按招标文件附件格式提供承诺书,如投标人不据实承诺,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在资格后审环节审查确认有处罚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8分

<p>4</p>	<p>拟配备项目负责人、其他人员情况及工作经验 (拟配备人员需提供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日期前三个月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本项目配备的项目负责人执业5年或以上，且该期限内无重大工作失误、违纪、违法和违反职业道德记录的得3分。 (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注册会计师，否则本项不得分；提供(1)配备项目负责人的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执业年限以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为准，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因办理变更而上交主管部门等原因无法提供的，可提供会计师执业资格证及投标人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出具的相关证明。(2)行业协会出具的配备项目人员无重大工作失误、违纪、违法和违反职业道德的记录证明文件(证明出具时间应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根据配备的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审计报告签署日期为准)相关工作经验情况进行评分：完成过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或其他专项审计项目的，每个项目得1.5分。本小项满分6分。 (提供上述项目具有项目负责人签字的审计报告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目只允许配备一名项目负责人，且负责人须全程负责并跟进本项目。)</p>	<p>9分</p>
		<p>1、为项目配备的驻点工作人员为5名，得5分，每增加1名加1分，不足5人不计分；本小项满分8分。 2、上述配备的驻点工作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持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的，每个得2分；本小项满分8分。(提供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6分</p>
<p>5</p>	<p>服务便利性</p>	<p>投标人派出的审计小组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到达采购人办公地点的时间在90分钟(含)以内得4分，120分钟(含)以内得3分，150分钟(含)以内得2分，180分钟(含)以内得1分，超过180分钟的不得分。本项目不接受外包形式的服务。 (以导航软件为准(需体现投标人的服务机构至采购人办公地点名称、用时等关键因素)，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导航软件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材料不得分)</p>	<p>4分</p>

合计	60 分
----	------

2、技术评分标准：（总分：4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议内容	分值
1	服务响应程度	<p>根据各投标人对用户需求服务内容的理解、服务承诺等响应程度进行打分。</p> <p>（1）准确把握本项目的需求，并作出充分响应的，得 10 分；</p> <p>（2）比较准确把握本项目的需求，并作出响应的，得 7 分；</p> <p>（3）基本把握本项目的需求，并作出一般响应的，得 4 分；</p> <p>（4）未把握本项目的需求，并作出一般响应的，得 1 分；</p> <p>（5）无响应不得分。</p>	10 分
2	工作重点、难点及其解决措施	<p>针对本项目有深入了解，对问题有可预见性和问题的解决方案：（无提供不得分）</p> <p>（1）对本项目的特殊性深入了解，工作重点、难点了解深入到位，解决措施方案优，得15分；</p> <p>（2）对本项目的特殊性深入了解，工作重点、难点了解深入到位，解决措施方案到位，得10分；</p> <p>（3）对本项目的特殊性有较为了解，工作重点、难点了解一般，解决措施方案一般，得5分；</p> <p>（4）对本项目的特殊性没有了解，工作重点、难点与本项目不相符，解决措施方案一般，得1分。</p>	15 分
3	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	<p>对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提供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无提供不得分）</p> <p>（1）服务承诺或质量保证措施最全面、最科学、完善，得5分；</p> <p>（2）服务承诺或质量保证措施较全面、较具体、可行，得3分；</p> <p>（3）服务承诺或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全面、不够具体、可行性较一般，得1分。</p>	5 分

4	保密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涉密数据保密措施,档案资料保存情况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无提供不得分)</p> <p>(1) 涉密数据保密措施详细完整, 档案资料保存方案完善、有利于项目后续使用查找的, 得5分;</p> <p>(2) 涉密数据保密措施比较详细, 档案资料保存方案比较完善、比较利于项目后续使用查找的, 得3分;</p> <p>(3) 涉密数据保密措施一般, 档案资料保存方案完善度一般、基本有利于项目后续使用查找的, 得1分。</p>	5分
5	后期跟踪服务	<p>对投标人提供审计服务实施的后期跟踪服务措施完善程度: (无提供不得分)</p> <p>(1) 跟踪服务措施可操作性强、可行性高的, 得5分;</p> <p>(2) 跟踪服务措施可操作性较强、可行性较高的, 得3分;</p> <p>(3) 跟踪服务措施可操作性不强、可行性一般的, 得1分。</p>	5分
合计		40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商务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价格评分标准:

本项目价格不进行评分。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资格标准	<p>投标人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分所）参加投标必须取得总公司（总所）唯一授权）；授权书必须写明授权投标及处理投标相关事宜的权限，授权书需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 2. 投标人须持有国家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 3. 投标人须持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4.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服务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入库服务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报价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年限内完成本项目的人工费（含工资、加班费、保险、福利等）和所需的设备费、装备费、材料费、利润、应缴税费以及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的全包价。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本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2.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与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3.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付款方法和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被审计单位与入库单位签订的单次业务约定书相关约定执行。
★投标有效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合同条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重要说明	1.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对这些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的任何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

项目需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

二、采购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采购供应商数量：2家

四、供应商服务年限：自入库服务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五、审计项目类型：国有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六、审计内容和重点

（一）入库单位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全资、控股子公司（即被审计单位）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注：上述被审计单位不包含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全资、控股子公司。

（二）入库单位对被审计单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审计。

（三）入库单位审计工作的目标是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入库单位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

1. 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2. 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被审计单位某个具体时点的财务状况以及某个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七、审计方式：原则采取现场审计；如遇特殊情况或工作需要，经与被审计单位协商后可采取其他方式。

★八、服务须知（投标人须提供承诺）

（一）本次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选取评分居前两名的投标人确认为协议服务中标人，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为期三年的《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服务合同》。签订服务合同后，中标人正式成为入库单位。如因入库单位退出或被取消服务资格，可按评分高低顺序递补入库单位，或重新组织招标补充。

(二) 入库单位在服务期内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完成年度审计工作。采购人将采用轮流分派方式委托入库单位承接具体审计项目，入库单位提供审计服务时需签订单项业务约定书。入库单位拒绝配合提供审计服务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其入库服务协议合同、取消其服务资格，并追究其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三) 入库单位须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禁弄虚作假、营私舞弊，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规定，履行本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

(四) 入库单位完成年度审计工作、为被审计单位出具年度审计报告后，如出现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报告提出疑问的，入库单位需无偿配合解答疑问。另外，被审计单位的年度审计报告可能作为材料用于被审计单位的各项融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注册发行各类债券等，必要时入库单位需配合被审计单位对年度审计报告的内容进行解释。

(五) 入库单位须提供相关审计服务行业的正规发票结算。

(六)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条款。在合同履行期间，因国家政策造成合同终止，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入库单位不得追究采购人任何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九、服务需求

(一) 人员数量及资质要求

入库单位确定后，应组建专门的审计服务团队，保证提供审计服务的人员数量，确保审计人员具有从事相应类型审计项目的能力和工作经验。实施审计工作时，需向采购人提供审计服务团队人员信息，如有变动要及时与采购人协商。

(二) 保密

1、入库单位需认真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2、入库单位在实施审计工作期间遵守甲方各项保密规定，不私自现场摄像、照相、录音。项目实施过程中，入库单位收集的凭证、报表、账簿、合同及相关的经济数据、会议记录等资料，应采取措施进行保密、不得对外公开。否则，由于其过错导致资料泄密的，入库单位需承担相关责任。

3、未经被审计单位同意，入库单位在完成审计工作后，不得留存被审计单位属于商业秘密的技术文件与资料等。审计工作结束后，入库单位应归档装订与审计项目有关的所有审计资料（如审计通知书、审计实施方案、审计取证单、底稿、审计报告等），做好档案保密管理工作。

4、如入库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退出项目服务、被取消协议服务资格等情况，亦

需履行上述保密义务。

5、以上内容中未尽事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报告出具方式

入库单位完成审计工作后，需对被审计单位出具当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报告出具时间、纸质报告份数等，由签订的单次业务约定书约定。

★十、计费标准（投标人须提供承诺）

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本次支付入库单位的审计费用的计费标准，详见项目需求附件《审计付费标准》。如投标人不接受此计费标准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十一、支付方式

按照被审计单位与入库单位签订的单次业务约定书相关约定执行。

十二、违约责任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取消入库单位委托资格，并追究其经济和法律责任：

（一）隐瞒审计发现的问题；（二）与被审计单位串通舞弊的行为；（三）利用受聘工作从被审计单位获取不正当利益；（四）将审计结果用于与审计事项无关目的；（五）违反保密纪律；（六）向被审计单位提出与审计工作无关的要求；（七）利用审计职权或知晓的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和内部信息，为自己和他人谋利等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八）违反保密条款。

附件：

审计付费标准

审计费用计算过程（分两个步骤）：

步骤一：以被审计单位上一年度审计报告个别报表记载的资产总额年末数作为计费基础，计算当年度审计费用：

计费基础 (注：表中提及的“资产总额”均指被审计单位上一年度审计报告个别报表记载的资产总额年末数)	费用计算公式
100 万元<资产总额≤500 万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9%+2100
500 万元<资产总额≤1000 万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7%+3100) *0.95
1000 万元<资产总额≤5000 万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5%+5100) *0.9
5000 万元<资产总额≤1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3%+15100) *0.9
1 亿元<资产总额≤5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15%+30100) *0.85
5 亿元<资产总额≤1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10%+55100) *0.8
10 亿元<资产总额≤5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8%+75100) *0.7
50 亿元<资产总额≤10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6%+175100) *0.65
100 亿元<资产总额≤50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4%+375100) *0.4
500 亿元<资产总额≤100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2%+1375100) *0.35

步骤二：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当年度审计费用，需与参考标的作比较后确定最终的当年度审计费用：

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 2019 年度审计费用	参考标的：2018 年度审 计费用*1.08	经“步骤一”计算 得出的当年度审计 费用与参考标的进 行对比，取金额小 的确认为当年度最 终审计费用。	经对比确认 2019 年 度审计费用
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参考标的：2019 年度审 计费用*1.08		经对比确认 2020 年 度审计费用
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参考标的：2020 年度审 计费用*1.08		经对比确认 2021 年 度审计费用

特别强调：

- 1、如派发的被审计单位为当年度新成立企业，一律以 1 万元作为当年度审计费用。其下一年度审计费用直接根据“步骤一”计算得出，无需作“步骤二”的对比。
- 2、如派发的被审计单位前一年度未出具审计报告、未支付审计费用的，其当年度审计费用则直接根据“步骤一”计算得出，无需作“步骤二”的对比。
- 3、审计费用经四舍五入后统一折算至“元”。
- 4、参考标的 2018 年度审计费用金额清单，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由采购代理提供。

第五章 合同格式（自定）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 财务审计服务机构 协议库服务合同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
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甲方将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业务委托给乙方，现双方就委托事项，经协商一致，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范围、内容和重点

（一）乙方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全资、控股子公司（即被审计单位）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注：上述被审计单位不包含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全资、控股子公司。

（二）乙方对被审计单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审计。

（三）乙方审计工作的目标是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乙方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

1. 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2. 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被审计单位某个具体时点的财务状况以及某个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为3年，从2019年 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

第三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应尊重乙方根据国家或行业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审计工作的权利，不应提出与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相抵触的要求。

（二）甲方应协助乙方取得审计工作所需的有关资料，并对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三）甲方应负责协助乙方协调实施审计工作过程中涉及东莞市政府有关行政部门的问题。

（四）在审计过程中，甲方如发现乙方有违规行为，甲方有权提出整改建议，乙方应当接受，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五) 因特殊情况, 甲方要求乙方全部或部分暂停审计业务或终止合同, 则应提前 一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乙方应立即配合停止审计工作。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应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二) 乙方在承接具体审计项目时, 应与被审计单位签署单项业务约定书。乙方在接到甲方委派的审计项目后, 应及时与被审计单位联系对接, 制定切实可行的审计方案, 尽快安排人员进场开展审计工作。

(三) 乙方在审计工作实施过程中, 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并遵守审计回避制度, 认真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各项义务。对被审计单位可能存在的重大舞弊以及违法行为, 应予以高度关注, 并尽快通知甲方, 由甲方按有关规定处理。

(四) 如甲方工作需要派遣工作人员对审计工作进行监督, 乙方应按照相关规定积极配合甲方的监督。

第五条 履约担保

(一)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须提交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元整(¥叁万元整), 保证金在乙方依法履行服务协议完毕一个月后, 办理无息退回。

(二)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或者商业银行出具的担保函的形式缴交。

(三) 履约保函应是合法经营的银行机构出具的银行保函, 非东莞市范围内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必须附上当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文件。履约保函的内容, 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和本合同的要求。履约保函应在本合同有效期满后 28 天内继续有效。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或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而造成损失的应各自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二) 合同执行期间, 甲方发现乙方存在下列情况时, 可取消乙方的入库单位委托资格并终止本合同执行, 同时追究其经济 and 法律责任:

1. 隐瞒审计发现的问题; 2. 与被审计单位串通舞弊的行为; 3. 利用受聘工作从被审计单位获取不正当利益; 4. 将审计结果用于与审计事项无关目的; 5. 违反保密纪律; 6. 向被审计单位提出与审计工作无关的要求; 7. 利用审计职权或知晓的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和内部信息, 为

自己和他人谋利等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8. 违反保密条款。

第七条 合同争议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合同任何一方直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附则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时间：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

附件（按招标文件用户需求附件内容）： 《审计付费标准》

审计付费标准

审计费用计算过程（分两个步骤）：

步骤一：以被审计单位上一年度审计报告个别报表记载的资产总额年末数作为计费基础，计算当年度审计费用：

计费基础 (注：表中提及的“资产总额”均指被审计单位上一年度审计报告个别报表记载的资产总额年末数)	费用计算公式
100 万元<资产总额≤500 万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9%+2100
500 万元<资产总额≤1000 万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7%+3100) *0.95
1000 万元<资产总额≤5000 万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5%+5100) *0.9
5000 万元<资产总额≤1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3%+15100) *0.9
1 亿元<资产总额≤5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15%+30100) *0.85
5 亿元<资产总额≤1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10%+55100) *0.8
10 亿元<资产总额≤5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8%+75100) *0.7
50 亿元<资产总额≤10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6%+175100) *0.65
100 亿元<资产总额≤50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4%+375100) *0.4
500 亿元<资产总额≤1000 亿元	当年度审计费用=(资产总额*0.002%+1375100) *0.35

步骤二：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当年度审计费用，需与参考标的作比较后确定最终的当年度审计费用：

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 2019 年度审计费用	参考标的：2018 年度审 计费用*1.08	经“步骤一”计算 得出的当年度审计 费用与参考标的进 行对比，取金额小 的确认为当年度最 终审计费用。	经对比确认 2019 年 度审计费用
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参考标的：2019 年度审 计费用*1.08		经对比确认 2020 年 度审计费用
经“步骤一”计算得出的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参考标的：2020 年度审 计费用*1.08		经对比确认 2021 年 度审计费用

特别强调：

- 1、如派发的被审计单位为当年度新成立企业，一律以 1 万元作为当年度审计费用。其下一年度审计费用直接根据“步骤一”计算得出，无需作“步骤二”的对比。
- 2、如派发的被审计单位前一年度未出具审计报告、未支付审计费用的，其当年度审计费用则直接根据“步骤一”计算得出，无需作“步骤二”的对比。
- 3、审计费用经四舍五入后统一折算至“元”。

编 号_____

审计业务约定书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兹由甲方委托乙方对_____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约定：

一、审计的目标和范围

1.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甲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_____年____月____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_____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统称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2. 乙方审计工作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3. 乙方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

- (1) 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 (2) 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甲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的财务状况以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甲方的责任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甲方及甲方负责人有责任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因此，甲方管理层有责任妥善保存和提供会计记录(包括但不限于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及其他会计资料)，这些记录必须真实、完整地反映甲方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甲方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

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3.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甲方管理层负责评估甲方的持续经营能力，必须时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甲方治理层负责监督甲方的财务报告过程。

4. 及时为乙方的审计工作提供与审计有关的所有记录、文件和所需的其他的信息(在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提供审计所需的全部资料，如果在审计过程中需要补充资料，亦应及时提供)，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 确保乙方不受限制地接触其认为必要的甲方内部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6. 甲方管理层对其作出的与审计有关的声明予以书面确认。

7. 为乙方派出的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乙方将于外勤工作开始前提供主要事项清单。

8. 按照本约定书的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审计费用。

9. 乙方的审计不能减轻甲方及甲方管理层的责任。

10. 为满足乙方对甲方集团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需要，甲方须确保：

乙方和对组成部分财务信息执行相关工作的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之间的沟通不受任何限制。

乙方及时获悉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与组成部分治理层和管理层之间的重要沟通（包括就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的沟通）。

乙方及时获悉组成部分治理层和管理层与监管机构就与财务信息有关的事项进行的重要沟通。

在乙方认为必要时，允许乙方接触组成部分的信息、组成部分管理层或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包括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的工作底稿），并允许乙方对组成部分的财务信息执行相关工作。

三、乙方的责任

1. 乙方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注册会计师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在执行审计的过程中，乙方需要运用职业判断，保持职业怀疑。

2. 乙方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

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3. 乙方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4. 乙方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5. 乙方对甲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甲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乙方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应当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乙方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乙方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甲方不能持续经营。

6. 乙方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7. 乙方从与甲方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确定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关键审计事项），并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如适用）。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乙方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8. 在审计过程中，乙方若发现甲方存在乙方认为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治理层或管理层通报。但乙方通报的各种事项，并不代表已全面说明所有可能存在的缺陷或已提出所有可行的改进建议。甲方在实施乙方提出的改进建议前应全面评估其影响。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乙方出具的沟通文件，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要求。

9. 由于审计和内部控制的固有限制，即使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适当地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仍无法避免财务报表的某些重大错报可能未被乙方发现的风险。

10. 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审计工作，出具审计报告。乙方应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11. 除下列情况外，乙方应当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信息予以保密：（1）法律法规允许披露，并取得甲方的授权；（2）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为法律诉讼、仲裁准备文件或提供证据，以及向监管机构报告发现的违法行为；（3）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在法律诉讼、仲裁中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4）接受注册会计师协会或监管机构的执业质量检查，答复其询问和调查；（5）法律法规、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审计收费

1. 本次审计服务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人民币_____元）。

2. 甲方应于本约定书签署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____%的审计费用，其余款项于审计报告提交时结清。

3. 如果由于无法预见的原因，致使乙方从事本约定书所涉及的审计服务实际时间较本约定书签订时预计的时间有明显的增加或减少时，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相应调整本部分第1段所述的审计费用。

4. 如果由于无法预见的原因，致使乙方人员抵达甲方的工作现场后，本约定书所涉及的审计服务中止，甲方不得要求退还预付的审计费用；如上述情况发生于乙方人员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并离开甲方的工作现场之后，甲方应另行向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的补偿费，该补偿费应于甲方收到乙方的收款通知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

五、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的使用

1. 乙方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的格式和类型出具审计报告。

2. 乙方向甲方致送审计报告一式十份。

3. 甲方在提交或对外公布乙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其后附的已审计财务报表时，不得对其进行修改。当甲方认为有必要修改会计数据、报表附注和所作的说明时，应当事先通知乙方，乙方将考虑有关的修改对审计报告的影响，必要时，将重新出具审计报告。

六、本约定书的有效期间

本约定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双方履行完毕本约定书约定的所有义务后终止。但其中第三项第11段第四、五、七、八、九、十项并不因本约定书终止而失效。

七、约定事项的变更

如果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审计工作如期完成，或需要提前出具审计报告，甲、乙双方均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终止条款

1. 如果根据乙方的职业道德及其他有关专业职责、适用的法律法规或其他任何法定的要求，乙方认为已不适宜继续为甲方提供本约定书约定的审计服务，乙方可以采取向甲方提出合理通知的方式终止履行本约定书。

2. 在本约定书终止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就其于终止之日前对约定的审计服务项目所做的工作收取合理的审计费用。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十、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约定书的所有方面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并受其约束。本约定书履行地为乙方出具审计报告所在地，因本约定书所引起的或与本约定书有关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包括关于本约定书条款的存在、效力或终止，或无效之后果)，双方协商确定采取以下第___种方式予以解决：

- (1)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东莞分会仲裁。

十一、双方对其他有关事项的约定

本约定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价格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人 (公 章) :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名) : _____

二〇一九年 月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	备注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	我单位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审计费用的计费标准《审计付费标准》（项目金额对应的计费标准）结算。	自入库服务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备注：

1. 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年限内完成本项目的人工费（含工资、加班费、保险、福利等）和所需的设备费、装备费、材料费、利润、应缴税费以及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的全包价。
2. 以上报价均为含税价。
3. 所有投标人必须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审计付费标准计算审计费用，如未按要求承诺，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协议库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_____

二〇一九年 月

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等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采购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委托_____（授权代理人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套，副本 9 套，唱标信封 1 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 价格部分文件；
2. 商务部分文件；
3. 技术部分文件；
4. 唱标信封（内含电子版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采购编号为_____的投标；
- （二）全部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一览表）；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相关资料及修正文（如果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已清楚，接受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要求；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2. 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项目（采购编号：）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或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谈判或询价响应性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4.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 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职 务：

注：如法定代表人投标不需附本表。

5. 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____年__月__日（采购编号：_____）的招标邀请,本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服务表中规定的服务项目,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1. 必要资格证明材料

1.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分所）参加投标必须取得总公司（总所）唯一授权）；授权书必须写明授权投标及处理投标相关事宜的权限，授权书需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

1.2 资质证书等。

2. 其他证明材料

2.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2 投标人 2016 年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

2.3 能够证明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和技术能力等的证明材料。

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的，将按省市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8.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声明：本公司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9. 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注：须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条款。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10.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已完成项目情况					
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完成日期	完成质量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11.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服务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拟任岗位	学历	技术职称	专业	主要资历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	备注

注：1、列入本表人员须是投标人的正式员工。如要更换，需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属违约行为。

2、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2. 服务方案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应编制递交详细、完整的《服务方案》，该方案应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对服务需求的理解及响应：……
- 2、对招标人整体情况的了解，提供服务时可能需关注的重点及面临的难点：……
- 3、服务总体模式，包括投标人的管理机构设立、工作人员配备、服务运作流程：……
- 4、各项服务管理、临时应急措施、后续跟踪维护计划：……
- 5、服务承诺、质量保证：……
- 6、合理化建议：……
- 7、投标人认为需增加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注：上述方案标题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进行调整。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详细说明，以便评委会对投标方案有详细了解。如因提供内容不详导致投标方案被否决，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13. 技术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服务承诺	偏离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所需的技术条款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用户需求所描述的内容的义务。

14.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 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资格标准			
2	★服务期			
3	★报价要求			
4	★付款方法和条件			
5	★投标有效期			
6	合同条款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注：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逐条说明已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招标文件的偏差和例外。

2、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合格投标人资格标准、服务期、报价要求、付款方法和条件、投标有效期、合同条款等要求。

3、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所需的商务条款作全面响应。

15.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单位已按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_____，帐号_____，开户银行：_____）。

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帐号：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____银行____省____市____（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投标保证金进帐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1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编号:)
采购中如获中标, 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10 天内,
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货物招标代理货物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向
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 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 按上述承付金额的 200%由采购人在支付给我
司的中标货物货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署日期:

17. 行业自律承诺书

致：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

- 1、我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 有 未受到会计师行业协会处罚/惩戒；
- 2、我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 有 未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过。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8.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格 式 自 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银行或担保机构编号：

致：（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承包人”）已保证按_____合同（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承包人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元（RMB_____元）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承包人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_（银行或担保机构名称），受承包人的委托，不仅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而且作为主要的责任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受益人出具本保函原件且提出因承包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为受益人扣划金额不超过人民币_____（RMB_____元）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承包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合同完成并结算完毕后28天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行或担保机构注销）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时不需提交正式保函，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格式即可，中标人签订合同时提交正式保函。

20. 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盖章）：

联系人：

电话：

采购人名称		联系人：	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采购金额		中标（成交）通知书编号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验收时间	
采购人： 本项目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履约完毕，现申请将履约保证金退回，请予以办理。履约保证金请退回以下账户：			
申请退回的履约保证金 小写：¥ 元 大写：			
账户名称：	申请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意见	采购人签章		
	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格式只作参考，采购人可根据公司实际调整。

三、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电子文件。

四、无线胶装样式

